

证券代码：837938

证券简称：贝斯美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2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2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董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8 年年报和年报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为：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全部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事项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上市后启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2 月 27 日